

Several Teaching Reflections on the Course of *Fundamentals of Economic Law* in Secondary Vocational Schools

Zheng Li

Yongkang Vocational and Technical School, Yongkang, Zhejiang, 321300, China

Abstract

Fundamentals of Economic Law is an important compulsory course for secondary vocational students majoring in finance and accounting. However, the legal basis of secondary vocational students is generally weak, the applicability of teaching materials is not strong, and teachers generally have some problems in classroom teaching, such as the disconnection between basic theory and specific legal system, lack of practical teaching and so on, which seriously affect the teaching effect of *Fundamentals of Economic Law*. Only by carrying out the teaching reform of the integration of theory and practice can the quality of teaching be improved. The teaching reform of the course *Fundamentals of Economic Law* should move from pure theoretical teaching, to focus on the combination of theoretical teaching and practical teaching, to the combination of teacher teaching and multi-dimensional interaction between teachers and students, so as to complete the training objectives and task of professional accounting professionals in secondary vocational schools.

Keywords

secondary vocational course; *Fundamentals of Economic Law*; teaching reflection

中职《经济法基础》课程的几点教学反思

李征

永康市职业技术学校, 中国·浙江 永康 321300

摘要

《经济法基础》是中职财会专业的重要必修课。然而, 中职学生法律基础普遍薄弱, 教材适用性不强, 且教师在课堂教学中又普遍存在基础理论与具体法律制度脱节、实践性教学缺乏等问题, 严重影响了《经济法基础》课程的教学效果。只有开展理实一体化教学改革才能提升教学质量。《经济法基础》课程的教学改革, 应从纯粹的理论教学中走出来, 转向注重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相结合, 转向教师讲授与师生多维互动相结合, 进而完成中职财会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任务。

关键词

中职课程; 《经济法基础》; 教学反思

1 引言

美国教育家波斯纳指出: “教师的成长 = 经验 + 反思, 没有反思的教学是狭隘的教学。”《经济法基础》课程不仅是经济管理类专业的必修课程, 是会计专业的必修课程, 更是初级会计师考试必考科目之一。因此, 《经济法基础》课程在财会、投资与理财、金融、贸易学等经济专业中的课程设置显得十分重要。针对该课程着重对学生会计法律法规、支付结算知识、税收法律法规等知识点记忆能力、各类税收计算能力和有关案例分析能力等方面的考查识记, 学科单纯

理论知识内容多、知识面广且学习过程比较枯燥乏味、学生对于很多知识记忆存在着似是而非、一时难以掌握等特点, 如何处理好经济法基础这门课程的教与学问题, 是会计专业师生们值得研讨的话题之一。笔者从事中职财经类专业《经济法基础》课程教学工作多年, 对于中职学生的基础及该课程的特殊性, 如何有效利用课堂教学和校企合作、工学交替实习时间, 提高学生学习效果, 做了一些有益的反思探索。论文笔者从多年教学反思中, 总结几点粗浅的经验供大家分享。

2 关于《经济法基础》课程的教学反思

针对上述问题, 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笔者觉得应从如下

【作者简介】李征(1972-), 男, 中国浙江金华人, 从事经济法, 财务管理, 投资与理财方向研究。

几个角度进行本课程的教学反思。

2.1 改变传统教学模式中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相脱节的现象,积极践行理实一体化教学模式

在中国的传统教学中,一直存在着重理论教学而轻视实践教学的现象,教师偏爱介绍理论知识而轻视实践知识环节的教学模式,不仅教师教得苦,学生也学得累,教学效果也一直不佳。笔者对此深有体会,在几经遗憾、自责、反思后,积极推行理实一体化的教学模式。例如,在经济法基础中第三章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的教学中,针对支票、银行本票、商业汇票等内容知识点比较多、记忆知识点比较散等特点,学生光靠死记硬背,非得花相当一部分时间去记忆不可。这样做不但记忆效果差,系统知识面掌握也不理想。

针对这种情况,在学生下企业实践实习之前,笔者先于学生参与工读交替之前,布置学生一项额外任务:要求学生参与工读交替过程中,准备好一个笔记本,在支付结算相关票据知识时进行记录和收集。特别提醒学生适时向实习指导教师或教师认真请教,引导学生从实践角度注重对票据知识的积累、归纳和总结。

采用这种教学方法,不仅调动了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培养了学生学习兴趣,还提高了师生教与学的效果,又减少了教师教学工作量,一举多得。通过采用这种理论联系实际、工读交替、循序渐进、谆谆诱导的理实一体化教学模式,学生学会从感性知识角度理解掌握经济法相关理论知识,极大提高了学习效果。

2.2 实现由教师“一言堂”式的课堂教学到师生互相研讨学习的师生互动式课堂教学的转变

传统“一言堂”教学模式往往是:上课一开始教师便不停地讲,一直讲到下课;学生不停地听,不停地摘记,一直听写至下课。以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等税收法律制度的知识点教学为例,笔者以前侧重以课堂讲解为主,口若悬河、滔滔不绝地讲一至两堂课,然后让几个学生到黑板上做,几个理解能力相对好点的学生已会做,但大部分学生始终不懂。于是,笔者又按葫芦画瓢重复介绍几次,可大多数学生依旧不懂,仍然不会做。这一切笔者看在眼里,急在心里^[1]。

后来,笔者尝试着改变这一教学模式,先让学生在课前进行相关知识的预习,分别罗列出各自不懂的知识点;教师

根据学生不懂的知识点进行具体分类讲解。尤其是针对令学生头疼不已的税收计算难题,笔者大胆试行分组讨论教学法。

上课前,先公布几位已经攻克此类难题的学生为组长,其他未学会的学生自由组合、双向选择进行学习分组;在课内开展“能者为师”“帮、传、带”,负责教懂本组同学,开展小组学习竞赛,并进行相应过程学分考核;最后教师进行归纳总结,进一步巩固学生学习效果。通过分组教学,极大地提升了学生学习兴趣和学习效率。此外,笔者还灵活多变地尝试采用如比较分析法、案例教学法、情境教学法和实践教学法等丰富多彩的教学方法,通过师生互动、微课回放等方式,引导学生预习新知识点,尝试归纳掌握相关知识重点难点、明确自身知识盲区。有利于增强学生的学习热情,坚定学生的学习信心,培养学生的学习兴趣,为学生学好《经济法基础》课程,注入源源不断的学习动力。

2.3 树立以生为师的观念,及时总结推广优秀生的典型学习经验案例并在教学过程中推广运用

《经济法基础》这门课程,知识点多而内容枯燥乏味、知识面广而复杂、死记硬背内容多且抽象难理解,学生对于本课程望而生畏。宁可多花时间学习其他诸如《基础会计》《财务会计》《财务管理》等课程,也不愿花时间学习《经济法基础》这门课程。但初级会计师考试中“卡脖子”科目偏偏是《经济法基础》这门课程^[2]。

中职学生要掌握诸如违反会计法律制度的法律责任,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支票等票据中的绝对事项、相对事项和任意事项的具体内容,结算纪律和法律责任,增值税、消费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灵活多变的计算公式和有关税收抵扣等内容,确实是个大难题。

就教师而言,要教好《经济法基础》这门课程,除了教师基本备课上课、讲究教学方法和教学艺术、抓好课外训练辅导和及时发现、解决和总结学生问题外,及时总结推广初级会计师考试中取得好成绩的优秀生的学习经验也非常重要。教师通过及时与历届优秀生进行交流互动,虚心向这些优秀生请教,认真总结他们学习经验、考试心得体会的同时,恳请他们对于教师以往教学模式提出相关意见,多多听取他们的建议。通过认真总结他们的学习经验、心得体会和意见建议,及时转换成自身教学经验和方法,在往后教学过程中加以践行应用。

事实证明,这些意见建议、经验和方法往往有一些出人

意料的效果。新一届学生通过对相关学习经验的借鉴与运用,不知不觉提高了自身学习效果,初级会计师考试中该课程通过率由此得到极大的提升。

2.4 增强师生之间教与学的交流沟通,从学生情感角度激发学生的学习动力

一名优秀教师教学的成功,很大程度取决于学生对他的情感。因此作为一名教师,我们不仅要做到公平公正善待每一个学生,更需要与学生进一步交流沟通。通过交流沟通,彼此相互探讨专业知识、专业生涯规划、学习心得体会等方面的内容,及时发现并处理学生存在问题,热情为学生指点迷津。

对待学习成绩暂时不理想的学生,教师除了认真帮他们“把脉问诊”,分析学习“瓶颈”所在,及时替他们排忧解难、解决疑惑以外,还应多鼓励学生有坚定克服一切学习困难的信心,绝不可知难而退,学会逆水行舟,愈挫愈勇。

初级会计师考试只是众多学习环节中的普通一环而已,不足为惧,要有足够信心闯关,通过师生不断交流,学生对教师的好感与日俱增,学生对教师的课程充满好感,学习《经济法基础》课程的积极性、兴趣和信心油然而生^[1]。尽管教师任教的课程难学难懂、知识面枯燥乏味,但出于对教师尊重与好感,感恩教师对他们关爱和无私付出,学生往往会倍加努力,发自内心的想学好《经济法基础》这门课程。久而久之,

习惯成自然,学生的学习决心转化成他们的学习动力,养成刻苦学习的好习惯,取得好成绩也就水到渠成。

3 结语

总之,“课堂教学是一门遗憾的艺术”,而科学、有效的反思,可以帮助我们减少遗憾。思之则活,思活则深,思深则透,思透则新,思新则进。《经济法基础》课程是一门应用性学科,不仅要求学生掌握一些基本的法律理论知识,而且需要学生在解决实际问题时能够灵活运用。但法律理论比较枯燥,中职学生有的缺乏学习兴趣,有的甚至是排斥。以学生为主体,多关注课堂的民主性和互动性,通过启发引导,热烈讨论,多向互动,案例理论和实践实习相结合,注意培养学生的综合素质和职业能力而不仅仅只是理论知识的传授,使之成为真正实用型的高技能人才。

参考文献

- [1] 财政部会计资格评价中心. 经济法基础(2015年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辅导教材)(BZ)[M]. 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15.
- [2] 中华会计网校. 经济法基础经典题解[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
- [3] 黄洁洵. 2016年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应试指导及全真模拟测试:经济法基础[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